债券代码:145650 145689 150315 151440 162273 162470 162645 166069 债券简称:17中金C2 17中金C3 18中金C1 19中金C1 19中金C3 19中金C4 19中金C5 20中金C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零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非公开发行2017年次级债券基本情况

2016年3月29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范围内，董事会进一步授权首席执行官和/或首席财务官全权办理不超过200亿人民币（含）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审批事宜。2016年6月8日，发行人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发行人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200亿人民币（含）的债务融资工具。2016年11月4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将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提高至人民币500亿元（含）。2016年12月29日，发行人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发行人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500亿人民币（含）的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授权人士决定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期限不超过15年（含15年）的次级债券。2017年6月20日，发行人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7]616号）。根据上证函[2017]616号，本次债券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80亿元的次级债券。

2017年7月21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7中金C2”）。17中金C2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98%，起息日为2017年7月24日。17中金C2于2017年8月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7中金C2，代码为145650。

2017年11月15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7年次级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7中金C3”）。17中金C3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50%，起息日为2017年11月16日。17中金C3于2017年11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7中金C3，代码为145689。

2018年4月19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8年次级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8中金C1”）。18中金C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5.30%，起息日为2018年4月20日。18中金C1于2018年5月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8中金C1，代码为150315。

（二）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基本情况

2018年3月23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并延长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将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提高至人民币800亿元（含）。

2018年5月18日，发行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模并延长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批准了公司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800亿人民币（含）的债务融资工具。

根据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授权人士决定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期限不超过15年（含15年）的次级债券。

2019年2月18日，发行人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246号）。根据上证函[2019]246号，本次债券获准非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的次级债券。

2019年4月18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19中金C1”）。19中金C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3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20%，起息日为2019年4月19日。19中金C1于2019年5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9中金C1，代码为151440。

2019年10月11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19中金C3”）。19中金C3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09%，起息日为2019年10月14日。19中金C3于2019年10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9中金C3，代码为162273。

2019年11月8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9中金C4”）。19中金C4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12%，起息日为2019年11月11日。19中金C4于2019年11月1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9中金C4，代码为162470。

2019年12月5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次级债券（第四期）（以下简称“19中金C5”）。19中金C5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4.20%，起息日为2019年12月5日。19中金C5于2019年12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19中金C5，代码为162645。

2020年2月13日，发行人发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20年次级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中金C1”）。20中金C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5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3.85%，起息日为2020年2月17日。20中金C1于2020年2月2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转让。简称为20中金C1，代码为166069。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0年9月7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2019年12月31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约为172.46%，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2020年8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资产（亿元）	-	485.32
借款余额（亿元）	2,254.96	1,417.98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亿元）	836.98	-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1、银行贷款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金公司香港子公司贷款余额为82.98亿元，较上年末贷款余额63.17亿元累计净增加19.81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4.08%。

2、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金公司发行债券余额为1,056.88亿元，较上年末债券余额766.28亿元累计净增加290.59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59.88%。

3、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不适用。

4、其他借款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金公司发行收益凭证余额为232.08亿元，拆入资金余额为294.27亿元，发行融出资金债权资产支持证券余额为20.00亿元，发行融资票据余额为69.51亿元，转融资余额为2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为467.25亿元，收益权转让余额为30亿元，合计1,115.11亿元，较上年末其他借款余额588.53亿元累计净增加526.58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108.50%。

三、影响分析

中信证券作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17中金C2”、“17中金C3”、“18中金C1”、“19中金C1”、“19中金C3”、“19中金C4”、“19中金C5”、“20中金C1”）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中金公司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金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中金公司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0日

债券代码:163019 163361 163362 163513 163514 163610 债券简称:19中金04 20中金G1 20中金G2 20中金G3 20中金G4 20中金G5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零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2018年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8年3月23日，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2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规模并延长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018年5月18日，发行人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高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规模并延长决议有效期的议案，批准了发行人发行本金总额不超过800亿人民币（含）的债务融资工具。根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授权人士决定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2亿元（含102亿元），期限不超过15年（含15年）的公司债券。2019年6月2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1142】号”核准，发行人将在中国境内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102亿元的公司债券。

2019年11月20日，发行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以下简称“19中金04”）。19中金04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6年期品种，票面利率为3.52%，起息日为2019年11月21日。19中金04于2019年11月2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19中金04，代码为163019。

2020年4月1日，发行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0中金G1”）。20中金G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6年期品种，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2.89%，起息日为2020年4月3日。20中金G1于2020年4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20中金G1，代码为163361。

2020年4月1日，发行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0中金G2”）。20中金G2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0亿元，为7年期品种，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3.25%，起息日为2020年4月3日。20中金G2于2020年4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20中金G2，代码为163362。

2020年4月29日，发行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0中金G3”）。20中金G3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3亿元，为6年期品种，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2.37%，起息日为2020年5月6日。20中金G3于2020年5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20中金G3，代码为163513。

2020年4月29日，发行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品种二）（以下简称“20中金G4”）。20中金G4共募集资金人民币7亿元，为7年期品种，附第5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2.88%，起息日为2020年5月6日。20中金G4于2020年5月13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20中金G4，代码为163514。

2020年6月18日，发行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三期）（品种一）（以下简称“20中金G5”）。20中金G5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5亿元，为6年期品种，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为3.10%，起息日为2020年6月22日。20中金G5于2020年6月3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20中金G5，代码为163610。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0年9月7日公告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占2019年12月31日（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约为172.46%，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2020年8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净资产（亿元）	-	485.32
借款余额（亿元）	2,254.96	1,417.98
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亿元）	836.98	-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

1、银行贷款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金公司香港子公司贷款余额为82.98亿元，较上年末贷款余额63.17亿元累计净增加19.81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4.08%。

2、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金公司发行债券余额为1,056.88亿元，较上年末债券余额766.28亿元累计净增加290.59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59.88%。

3、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不适用。

4、其他借款

截至2020年8月31日，中金公司发行收益凭证余额为232.08亿元，拆入资金余额为294.27亿元，发行融出资金债权资产支持证券余额为20.00亿元，发行融资票据余额为69.51亿元，转融资余额为2亿元，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为467.25亿元，收益权转让余额为30亿元，合计1,115.11亿元，较上年末其他借款余额588.53亿元累计净增加526.58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108.50%。

三、影响分析

中信证券作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9中金04”、“20中金G1”、“20中金G2”、“20中金G3”、“20中金G4”、“20中金G5”）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中金公司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中金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上述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发行人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中金公司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0日

债券代码:175000 债券简称:20光证Y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LTD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零年九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次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本次债券的基本情况

2018年8月28日，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同意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00亿元（含1,000亿元，以发行后待偿还余额计算），期限不超过10年期（含10年期）的境内债务融资工具。前述境内债务融资工具按实际发行情况包括公司债券、次级债券、次级债务、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证券公司短期融资券、可续期公司债、结构性票据及监管机构许可发行的其他品种。

2018年12月18日，发行人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内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0年3月23日，发行人2020年第9次总裁办公会、第14次党委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报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的议案》，同意发行人申报50亿永续次级债券发行额度。

2020年6月8日，发行人2020年第20次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永续次级债券发行方式的议案》，同意发行人申报50亿公募永续次级债券发行额度。

2020年8月17日，发行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光证Y1”）。“20光证Y1”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0亿元，债券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定价周期。票面利率为4.40%，起息日为2020年8月17日。“20光证Y1”于2020年9月9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简称为“20光证Y1”，代码为175000。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20年9月18日公告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资本”）下属公司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浸辉”）担任上海浸鑫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浸鑫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近日，浸鑫基金的合伙人之一嘉兴招源涌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招源涌津”）以侵权责任纠纷为由提起诉讼，要求光大资本赔偿投资本金损失人民币6亿元及相应利息。

招源涌津先前以私募股权投资合同纠纷为由以光大浸辉等三家公司为被申请人提起仲裁，要求被申请人向其提供相关信息及文件等（详见公司公告临2019-037号及2019年年度报告）。目前，该案已作出裁决，裁定被申请人向招源涌津提供部分资料并支付部分仲裁费。

本公司经营管理情况一切正常，公司将督促子公司按照司法程序积极应对，履行好相应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及投资者权益。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影响分析

中信证券作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光证Y1”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中信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光大证券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光大证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上述诉讼事项属于发行人子公司正常经营相关事项，不会对发行人子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发行人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时还本付息，本次子公司诉讼涉及重大诉讼事项亦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光大证券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3日

证券代码:600539 证券简称: ST狮头 公告编号:临2020-070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自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审议相同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有效，并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现将控股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净水业”）于盛京银行购买的对公结构性存款于2020年9月24日到期。上述产品购买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7）。

截止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获得实际收益为人民币3.1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认购方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浙江龙净水业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盛京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2020年第689期	1000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2020年8月24日	2020年9月24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5%-3.60%	3.10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67.00	0
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82.72	0
3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8.65	0
4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21.44	0
5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42.88	0
6	券商理财产品	2000	2000	12.45	0
7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3.40	0
8	券商理财产品	1000	1000	1.70	0
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0
10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11.34	0
11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3500	54.97	0
12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42.88	0
13	券商理财产品	4000	4000	36.49	0
14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1.57	0
15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9.21	0
16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26.28	0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13.48	0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27.18	0
19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2.63	0
20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3.10	0
合计		74000	74000	528.62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6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5.2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不适用(公司最近一年净利润为负值)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总理财额度				40000	

特此公告。

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37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9月14日以书面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钱俊冬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38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 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9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三）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24日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五）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代秀菊女士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0-039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4亿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6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26.67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0.6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46,707,354.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58,439,685.5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88,267,668.43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5月22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B11222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在募集资金到账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9月21日，本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募投项目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存放余额(元)
1	数字整合营销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三人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营业部	20000026631200033834800	90,379,178.56
2		三人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自贸试验区西安高新分行	26126001040033703	97,012,864.00
3	场景活动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三人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知春路支行	342870368428	29,496,299.23
4		三人行	中信银行北京世纪城支行	8110701013201901210	95,794,488.39
5	校园媒体扩建项目	三人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72150078801000000898	110,204,574.54
6		三人行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8060104014210196 52	80,311,171.78
7	创意中心及业务总部建设项目	北京橙色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支行	110929587710602	112,885,121.07
8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三人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玉泉路支行	9550880214716600315	80,307,600.43
9		三人行	交通银行西安光华路支行	611301350130004 74117	6,965,307.80
10		三人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丈八四路分理处	26121201040004903	2,166,384.75
合计					705,522,990.55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2020年9月21日已累计投资金额
1	数字整合营销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24,020.41	22,170.55	3,475.06
2	场景活动服务体系扩建项目	13,928.35	12,855.70	347.32
3	校园媒体扩建项目	21,488.65	19,833.77	818.27
4	创意中心及业务总部建设项目	12,966.74	12,966.74	1,683.38
5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31,000.00	31,000.00	23,509.20
合计		103,404.15	98,826.77	29,833.23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2020年上半年，公司积极应对疫情影响，凭借专业的数字营销整合能力，一方面积极争取原有客户增量预算，同时大力拓展汽车等行业头部客户，因此数字营销服务业务增长快速，促使公司2020年上半年营收同比增长61.23%，以数字营销为核心的整合营销业务持续高速增长。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状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和运营成本，本着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满足公司数字营销业务快速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或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0年9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人民币4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相关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该议案。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25日